

# 黄河岸边的“守护者”

## ——记“菏泽好人”、东明县黄河河务局职工李永波

近日,2025年“菏泽好人”名单公布,东明县黄河河务局职工李永波榜上有名。这位“85后”治黄人,将十五载青春扎根于黄河岸边,不仅成长为守护安澜的技能标兵,还是黄河文化的传播者,让母亲河的故事走进千家万户,激活了一城发展的文化脉动。

2008年,初到黄河岸边的李永波,是防汛工作的“门外汉”。为尽快掌握业务技能,他埋头钻研防汛手册,徒步踏遍62公里东明黄河堤防,亲手摸排根石分布情况。手上的血泡磨成老茧,脚下的泥泞化为经验。仅用一年时间,他便在全市治黄技能比武中斩获佳绩,稳稳扛起了守护黄河安澜的重任。

汛情就是命令,堤坝就是战场。每逢汛期暴雨倾盆,李永波总会奔走于堤防一线,细致排查每一处风险隐患。2021年秋汛期间,霍寨险工突发险情,他第一时间带领同事冲向现场,扛沙袋、堵漏洞,连续奋战至午夜。直到险情彻底排除,疲惫不堪

的他才瘫坐在坝头,望着平稳流淌的黄河水露出笑容。“最踏实的‘奖章’,就是黄河水平稳流过。”这是他常挂在嘴边的话,更是他十五年如一日坚守的信条。

在守护河清海晏的背后,李永波心中还燃着一团传播黄河文化的火焰。一次进校园宣讲,孩子们对黄河历史的陌生与好奇深深触动了她。“光守好堤还不够,得让更多人知道黄河的分量,读懂母亲河的故事。”李永波说。

自此,李永波踏上了黄河文化传播的征程。他一头扎进档案室,翻阅尘封的史料文献;走访数十位老河工,挖掘鲜为人知的治黄故事。他将枯燥的水文数据、专业的治黄知识,转化为通俗易懂的百姓语言,自学讲解技巧,让黄河文化“活”起来。十年间,他累计开展义务讲解600余场,足迹遍布机关单位、大中小学、研学课堂,甚至在领导调研现场,他也能从容讲述东明治黄的历史与当下,成为东明黄河最动人的“声音”。

一花独放不是春。李永波牵头组建黄河文化讲解队,倾囊相授自己的讲解经验,培养出一批批懂黄河、爱黄河的文化传播者。在他的带动下,昔日认为“黄河与己无关”的单位,纷纷将黄河生态保护纳入工作重点;高校学者带着研究课题走进东明,探寻黄河文化的深厚底蕴;社会团体主动加入堤防绿化行动,为母亲河披上绿装。黄河文化,就此从“部门事”变成了全民参与的“大家事”。

危急时刻显担当,平凡日常见真情。2021年夏天,李永波在巡河时,突然发现一名女子被湍急的河水卷走。他没有丝毫犹豫,凭借多年积累的应急救援经验,与同事默契配合,争分夺秒将女子成功救上岸。“水里救人,分秒必争。”朴实的话语,尽显黄河儿女的本能担当。

工作之外,李永波还是新时代文明实践的积极参与者。帮扶困难群众、关爱留守儿童、慰问孤寡老人……志愿服务的道路上,总能看到他忙碌的身影,点滴善举传

递着温暖力量。

如今,东明县因黄河文化研学而人气渐旺,县域品牌因一个个生动的黄河故事愈发响亮。这一切变化的背后,正是李永波这样的“点燃者”在默默耕耘。

十五年光阴流转,从青涩少年到沉稳骨干,岁月改变了容颜,却从未改变李永波对黄河的赤子之心。这位“菏泽好人”依然在路上,以脚步丈量堤防,用声音传递文明,以实际行动诠释担当,让黄河精神深深植根于东明大地,让母亲河的滋养永续流淌。

记者 彭传军 通讯员 刘汉功 张芳苗



### 为学子送上法治必修课

于莉法官进校园

本报讯(记者毛慎沛)为深入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,增强学生法治观念与自我保护意识,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,1月7日,市妇联“送法进校园”活动走进菏泽工程技师学院。市中区人民法院审判庭庭长、市妇联“爱心伞”妇女儿童维权志愿服务团副团长于莉以《与法同行,向阳而生——青春点亮法治的灯塔》为题开展专题讲座,为现场师生上了一堂生动实用的法治教育课。



### 志愿服务暖邻里

1月6日,单县高老家镇王庄寨村举办孝善敬老饺子宴。十余名志愿者忙碌其间,为百余名老人包饺子、送饺子,并献上文艺演出,传递邻里温情,在热腾腾的饺子和欢声笑语中弘扬志愿服务精神,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深入基层、温润人心。

通讯员 刘波 郭峰 记者 王富刚 摄

## 张湾镇开展冬季广场舞培训

### 50名文艺骨干集中“充电”

本报讯(通讯员 万成 记者 刘卫国)1月7日,定陶区张湾镇张湾村新时代文明实践广场上,来自全镇各村的50名文艺队队员,身着统一轻便服装,整齐列队,精神饱满。定陶区文化馆组织专业培训团队开展冬季广场舞培训,为基层文艺爱好者提供专业指导,为乡村冬日注入活力。

区文化馆舞蹈教师杨亚兵带领三名工作人员,为学员教授新编的广场舞《奔跑吧》。音乐响起后,杨亚兵率先示范,舞姿舒展有力、节奏明快,学员们迅速围拢专注观摩。他逐一纠正动作要领,从站姿、肢体协调到表情管理细致指导;同行工作人员分工协作,对进度较慢的学员进行“一对一”辅导。

现场学习氛围浓厚,学员们热情高涨,反复跟随音乐练习动作,抬手、转身、跳跃间尽显专注。大家相互交流、彼此请教,汗水浸湿衣衫仍笑容满面。经过系统培训,学员们的动作从生疏逐步变得娴熟流畅,成为乡村冬日里的一道风景线。

“以前跟着视频自学,动作不规范还容易受伤,现在有专业老师面对面指导,不仅学会了新舞,还纠正了错误。”张湾镇文艺队队员董雪田表示,学成后将带动村里更多舞蹈爱好者共同进步。

谈及此次培训的初衷,杨亚兵表示:“冬季,群众的文化需求旺盛。广场舞参与门槛低、普及性强,是丰富基层精神文化生活的有效形式。今年,我们已系统规

划,将在全区11个镇街开展共计50场文化培训,内容涵盖广场舞、戏曲、书法等多个门类,真正把优质文化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。”

张湾镇宣传委员王玉珏说:“感谢区文化馆送来的‘文化福利’,这为我们推进文化惠民工程、培育基层文艺骨干提供了有力支持。”

王玉珏介绍,张湾镇长期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,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。此次培训进一步激发了基层文艺队伍的活力,该镇将以本次培训为契机,着力挖掘和培育本土文艺带头人,常态化开展广场舞展演、文化大集等活动,让新时代文明实践广场真正成为群众身边的“文化乐园”。

### 关于治理打击“兵托”违法违规行为公告

为进一步纯正征兵风气、严肃征兵纪律,深化兵员征集领域专项治理,切实保障应征青年及家长合法权益,营造风清气正的征兵环境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廉洁征兵相关规定,菏泽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现就治理打击“兵托”违法违规行为公告如下:

一、什么是“兵托”  
“兵托”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利用应征青年及家长入伍心切的心理,虚构与兵役机关、部队有关领导存在特殊关系,谎称能通过“打招呼、走后门”帮助违规入伍、通过体检政审、“选择好方向”等骗取钱财的不法分子或“黑中介”。其常见手段包括谎称与武装部领导、接兵部队领导有关系“能说了算”,以“包过关”“包入伍”“包分配好方向”等为诱饵,以“有偿入伍”“内部指标”等虚假信息行骗。其所谓“关系”“门路”均为子虚乌有,应征青年能否入伍与其毫不相关。

二、“兵托”的危害  
1.损害党和军队形象,滋生不正之风,动摇国防动员工作的群众基础。  
2.降低政府征兵公信力,造成部分公众存在“当兵要找人”“不花钱当不了兵”的误解,侵害征兵风气。  
3.抹黑兵役机关形象,影响应征青年参军入伍热情,破坏良好征兵环境。  
4.破坏征兵工作秩序,干扰体检、政审、测评、定兵等正常流程,影响兵员征集质量。  
5.侵害群众利益,导致应征青年家庭遭受重大财产损失,引发家庭矛盾和社会纠纷。  
6.引发连锁违法风险,易衍生团伙诈骗、敲诈勒索等次生违法犯罪行为。

三、相关法律责任  
1.“兵托”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实施诈骗,数额较大的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,以诈骗罪追究刑事责任,可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或者单处罚金;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,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;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,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,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  
2.为“兵托”提供协助、充当同伙的,依法以共同犯罪追究责任;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的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三百七十二条款从重处罚。  
3.应征青年及家长主动向“兵托”支付财物谋求入伍的,一律取消入伍资格,纳入廉洁征兵负面名单,视情节追究相应责任;涉嫌行贿的,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  
4.征兵工作人员参与“兵托”违法违规活动的,从严从重追究纪律责任,涉嫌犯罪的移送军队司法机关处理。

四、如何防范“兵托”  
1.牢记“当兵不花钱、入伍靠素质”,征兵全程不收取任何费用,任何声称“当兵要花钱、花钱能当兵”的均为骗局。不要相信任何走捷径、走后门、由部队直接带走的谎言,切记任何以“打点关系”等名义索要钱财的行为都是诈骗。  
2.熟悉征兵政策流程,入伍信息以县区征兵办公室发布的信息为准,应征青年入伍手续通过县区征兵办公室正规渠道办理。  
3.拒绝“托关系、走后门”,征兵工作流程公开透明,体检政审、审定新兵等环节均按程序开展,不存在“内部指标”“特殊渠道”。  
4.谨慎核实身份信息,对自称“征兵干部”“部队领导”“有关系”并提出不合理要求的,切勿轻易相信,第一时间向征兵办公室举报。  
5.县区征兵办公室全面做好政策宣讲,严格落实各环节遴选结果告知制度,第一时间告知青年初检初考、体格检查、政治考核、综合评估结果,及时公布定兵情况,有效消除“时间差”“信息差”,不给“兵托”制造招摇撞骗的条件。  
6.警惕打着“提前锻炼”“入伍培训”“包过”等旗号的培训班和培训公司,不要相信所谓的“内部消息”,应征入伍的综合评估项目和标准以县区征兵办公室官方宣讲为准。防范、打击“兵托”需要人人参与,应征青年及家长不信不传“兵托”,征兵工作人员自觉抵制“兵托”、军地联合严厉打击“兵托”,切实营造我市良好征兵工作环境。

五、监督举报渠道  
为便于群众监督举报,现将我市治理打击“兵托”违法违规行为举报方式公布如下:  
全市廉洁征兵举报电话

单位	廉洁征兵监督举报电话
菏泽市	0530-5020752
牡丹区	0530-5921936
定陶区	0530-7917912
曹县	0530-3213211
单县	0530-7625707
成武县	0530-7021609
巨野县	0530-7025607
鄄城县	0530-3457007
郓城县	0530-3616636
东明县	0530-7026607

现场举报:可直接到市、县区征兵办公室。  
邮件举报:hezehengbing@163.com。  
我们将严格对举报人信息进行保密,对所有举报线索及时核查、快查快办,一经查实坚决依法依规严肃处理,绝不姑息迁就。  
特此公告。

菏泽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 
2026年1月10日

图说 我们的价值观

富文明和自公法爱敬诚  
强主谐由正国业信善

# 树生尚知静立水边 人学须遵默而识之

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